华鑫证券东家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2024 年 4 月开放公告的补充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:

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管理人）对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在官网发布的《华鑫证券东家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 4 月开放公告》出具补充公告。补充内容如下：

调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3.0%（年化）。

详情请参见以下变更对照表。

华鑫证券东家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	
	变更前	**变更后**
业绩报酬计提基准	在符合提取业绩报酬条件的情况下，本集合计划在投资者全部或部分退出日、收益分配日和计划终止日，根据投资者的期间年化收益率（S），对期间年化收益率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（**3.70%**）以上的部分按照 60%的比例收取管理人业绩报酬。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用于约定管理人报酬计提标准，不等同于预期收益率，并非管理人对产品业绩的承诺。	在符合提取业绩报酬条件的情况下，本集合计划在投资者全部或部分退出日、收益分配日和计划终止日，根据投资者的期间年化收益率（S），对期间年化收益率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（**3.00%**）以上的部分按照 60%的比例收取管理人业绩报酬。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用于约定管理人报酬计提标准，不等同于预期收益率，并非管理人对产品业绩的承诺。

特此公告

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3月27日